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botech 艾伯科技
IBO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艾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08)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業績摘要

-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入為人民幣約17,554萬元，較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約8,965萬元上升95.8%。
-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為人民幣約5,664萬元，較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約3,033萬元上升86.7%。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為32.3%，較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33.8%下降1.5個百分點。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約2,306萬元，較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約991萬元上升1.3倍。
-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約5.77分，較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約3.30分上升74.8%。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175,537	89,649
銷售及已提供服務的 costs		(118,899)	(59,319)
毛利		56,638	30,330
其他收入		1,605	1,033
其他開支		(400)	(25)
其他收益及虧損		4,862	450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3,011)	-
分銷及銷售開支		(1,121)	(582)
行政開支		(24,467)	(5,456)
財務成本		(981)	(1,163)
研發開支		(3,553)	(1,902)
上市開支		-	(8,398)
除稅前溢利		29,572	14,287
所得稅開支	5	(6,511)	(4,38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6	23,061	9,906
每股盈利			
— 基本(人民幣分)	8	5.77	3.30
— 攤薄(人民幣分)	8	5.76	不適用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9月30日

		2018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3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332	3,947
投資物業		19,200	19,360
無形資產		801	-
租賃按金		1,163	994
業務收購預付款項		13,500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1,131	-
		<u>41,127</u>	<u>24,301</u>
流動資產			
存貨		20,306	1,24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222,370	183,259
合約資產		11,845	-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	2,199
銀行結餘及現金		63,515	82,719
		<u>318,036</u>	<u>269,422</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63,363	57,466
合約負債		161	-
應付稅項		10,216	9,373
銀行借貸		29,295	6,500
		<u>103,035</u>	<u>73,339</u>
流動資產淨值		<u>215,001</u>	196,08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56,128</u>	220,384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6,751	6,065
銀行借貸		681	-
應付債券		3,520	-
		<u>10,952</u>	6,065
資產淨值		<u>245,176</u>	214,31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349	3,349
儲備		241,827	210,970
權益總額		<u>245,176</u>	214,31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物業除外。

除下文所述者及因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引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時所遵循者相同。

2. 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

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確認來自以下主要來源的收益：

- (1) 銷售射頻識別設備(「RFID」)及電子產品(統稱「智能終端產品」)；
- (2) 提供協調、管理及安裝服務；
- (3) 提供系統維護服務；
- (4) 開發定製軟件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首次應用該準則的累積影響已於首次應用日期(即2018年4月1日)確認。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已於期初保留溢利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已選擇僅就於2018年4月1日尚未完成的合約追溯應用該準則。因此，若干比較資料可能無法比較，原因為該等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編製。

於2018年4月1日，(i)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人民幣2,199,000元及應收保留金人民幣1,449,000元重新分類至合約資產；及(ii)先前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客戶墊款人民幣314,000元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於2018年4月1日(即首次應用日期)尚未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減值)，而並無對於2018年4月1日已終止確認的工具應用該等規定。於2018年3月31日的賬面值與於2018年4月1日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因此，若干比較資料可能無法比較，原因為該等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其就所有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採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已單獨評估。合約資產與未開具發票的在建工程有關，且與相同類型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具有大致相同的風險特徵。因此，本集團認為，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虧損率與合約資產的虧損率大體相若。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主要包括銀行結餘、其他應收款項及可退還租賃按金）的虧損撥備乃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計量，且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大幅上升，惟該等逾期超過30天的應收款項乃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計量，因為該等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已大幅上升。

於2018年4月1日，額外信貸虧損撥備人民幣1,693,000元及相關遞延稅項抵免人民幣254,000元已自保留溢利確認。額外虧損撥備自相應資產扣除。

3. 收益

收益分拆

貨品或服務類別

	截至2018年 9月30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智能終端產品銷售	167,646
提供協調、管理及安裝服務	302
軟件開發	3,464
系統維護服務	4,125
	<u>175,537</u>

收益確認時間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智能終端 產品銷售 人民幣千元	提供協調、 管理及 安裝服務 人民幣千元	軟件開發 人民幣千元	系統維護 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某一時間點	167,646	-	-	-	167,646
於一段時間內	-	302	3,464	4,125	7,891
	<u>167,646</u>	<u>302</u>	<u>3,464</u>	<u>4,125</u>	<u>175,537</u>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乃基於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黎子明先生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呈報的資料(其著重於所交付貨品或所提供服務的類別)釐定。於達致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時，概無合併由主要營運決策者識別的經營分部。本集團的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i) 智能終端產品銷售分部—銷售智能終端產品；
- (ii) 系統集成分部—透過提供協調、管理及安裝服務，銷售智能終端產品以及開發定製軟件，為智慧城市提供運用物聯網(「物聯網」)技術的定製化系統解決方案；
- (iii) 軟件開發分部—開發定製軟件；及
- (iv) 系統維護服務分部—提供系統維護服務。

主要營運決策者認為，本集團擁有四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乃根據內部組織及呈報結構而劃分)。此乃本集團組織的基準。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智能終端 產品銷售 人民幣 千元	系統集成 人民幣 千元	軟件開發 人民幣 千元	系統 維護服務 人民幣 千元	總計 人民幣 千元
收益					
外部銷售	<u>163,438</u>	<u>4,510</u>	<u>3,464</u>	<u>4,125</u>	<u>175,537</u>
分部溢利(虧損)	<u>51,404</u>	<u>(906)</u>	<u>2,392</u>	<u>794</u>	<u>53,684</u>
未分配收入					1,605
未分配開支					(29,541)
財務成本					(981)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					4,862
未分配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u>(57)</u>
除稅前溢利					<u>29,572</u>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智能終端 產品銷售 人民幣 千元	系統集成 人民幣 千元	軟件開發 人民幣 千元	系統 維護服務 人民幣 千元	總計 人民幣 千元
收益					
外部銷售	<u>19,367</u>	<u>65,901</u>	<u>761</u>	<u>3,620</u>	<u>89,649</u>
分部溢利	<u>11,214</u>	<u>17,676</u>	<u>577</u>	<u>863</u>	30,330
未分配收入					1,033
未分配開支					(16,363)
財務成本					(1,163)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					<u>450</u>
除稅前溢利					<u>14,287</u>

分部溢利指各分部賺取的除稅前溢利，當中並無分配其他收入、其他開支、其他收益及虧損、分銷及銷售開支、行政開支、財務成本、上市開支、與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有關的減值虧損以及研發開支。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計量，以供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之用。

分部資產及負債

由於並無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提供分部資產及負債資料以作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決定，故並無提供該等資料。

地區市場

由於本集團所有收益均來自中國客戶，且本集團所有可識別非流動資產主要位於中國，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本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5,571	3,403
預扣稅	<u>-</u>	<u>1,350</u>
	5,571	4,753
遞延稅項	<u>940</u>	<u>(372)</u>
	<u>6,511</u>	<u>4,381</u>

香港

於本中期期間，由於本集團並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2017年：無)。

中國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附屬公司於本中期期間的法定稅率為25%。

於2016年11月，艾伯資訊獲深圳市財政局、深圳市地方稅務局(「深圳市地方稅務局」)及深圳市國家稅務局重續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因此有權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截至2019年11月止期間享有15%的優惠稅率。

6.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乃於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董事酬金：	5,065	790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及其他津貼	14,466	5,445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14	687
員工成本總額	<u>20,245</u>	<u>6,922</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23	450
於存貨中資本化	<u>(145)</u>	<u>(104)</u>
	<u>478</u>	<u>346</u>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行政開支)	17	—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計入銷售及已提供服務的 成本)	114,531	55,732
來自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總額，扣除投資物業所產 生可忽略不計的直接經營開支	245	278
租賃物業的最低經營租賃租金開支	2,844	—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2,964	—
就合約資產轉撥的減值	(10)	—
就其他應收款項及租賃按金確認的減值虧損	57	—
	<u>57</u>	<u>—</u>

7. 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並無就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付或擬派任何股息(2017年：零)，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擬派任何股息。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盈利	<u>23,061</u>	<u>9,906</u>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股	2017年 千股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00,000	300,000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購股權	<u>622</u>	<u>-</u>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400,622</u>	<u>不適用</u>

就計算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普通股數目乃假設日期為2017年12月14日的招股章程所載的重組已於2017年4月1日生效而釐定。

由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概無呈列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

9.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與其各貿易客戶協定給予介乎30日至180日的信貸期。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交付商品／付款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2018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3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0-30日	59,417	26,226
31-90日	66,936	8,395
91-180日	81	17,775
181-365日	18,878	29,401
365日以上	<u>47,711</u>	<u>21,752</u>
	<u>193,023</u>	<u>103,549</u>

10.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貸期介乎30日至60日。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收到貨品或服務／付款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2018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3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0-30日	21	5,590
61-90日	6,474	1,317
90日以上	<u>30,770</u>	<u>30,611</u>
	<u><u>37,265</u></u>	<u><u>37,518</u></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一間國家高新技術企業，專注在中國提供綜合物聯網智能終端產品應用及解決方案服務。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分類為四個範疇，包括(i)系統集成；(ii)智能終端產品銷售；(iii)軟件開發；及(iv)系統維護服務。本集團的客戶來自中國公營及私營界別，如中國政府機構、大型國有企業及私營企業。

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 (未經審核)		2017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系統集成	4,510	2.6	65,901	73.5
智能終端產品銷售	163,438	93.1	19,367	21.6
軟件開發	3,464	2.0	761	0.8
系統維護服務	4,125	2.3	3,620	4.1
總計	<u>175,537</u>	<u>100.0</u>	<u>89,649</u>	<u>100.0</u>

系統集成

本集團於本期間受業務週期性調整影響，加上部分項目進度調動延遲至下半年落地，以至收入錄得人民幣約451萬元，同比下降約93.2%，佔本集團總收入2.6%。本集團基於對客戶需求的分析與評估，利用物聯網及相關技術，為客戶提供綜合及定制系統解決方案，包括整體系統規劃、開發及設計、系統設備採購、系統的軟件及硬體設備集成、系統實施、試運行以及系統管理及維護等。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合作項目為廣東省一間校園安全培訓及管理公司提供「廣東省中小學安全管控平台」系統建設項目的設計及施工相應的產品及設備，並且負責安裝調試。

智能終端產品銷售

本集團於本期間致力開發、生產及向客戶銷售度身定制的物聯網智能終端產品。近年來，中國物聯網產品需求日益增大，本集團於本期間成功開拓了新客戶，向其供應電子產品，帶動智能終端產品銷售業務強勁增長，實現收入人民幣約16,344萬元，同比大增約7.4倍，佔本集團總收入93.1%，成為本集團的主要增長引擎。本集團於本期間的主要客戶包括(i)北京一間主要從事物聯網的科技公司，本集團向其銷售電子產品，例如光纖收發器、光接口板、光纖線路終端、光纖網絡單元等，並提供一年的維護服務；(ii)北京一間技術公司，本集團向其銷售電子產品，例如RFID掃描設備、RFID設備管理軟件、綜合視頻監控系統軟件等，並提供一年的維護服務；及(iii)上海一間數據服務公司，本集團向其銷售電子產品，例如智能IC卡、RFID標籤、RFID掃描設備、設備管理軟件、有源電子標籤等，並提供一年的維護服務及於期內與相關客戶有重大合作協議。

軟件開發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定制軟件應用開發服務亦錄得令人滿意的增長，實現收入人民幣約346萬元，同比大幅上升約3.6倍，佔本集團總收入2.0%。本集團根據客戶的業務及管理需求，為客戶規劃及設計軟件系統框架及功能列表，提供定制的軟件應用開發服務。本集團於本期間的主要項目及於期內的重大合作協議包括為上述廣東省一間校園安全培訓及管理公司開發「廣東省中小學安全管控平台」的軟件，本集團負責其項目軟件開發的六個階段或過程，提供的服務包括需求分析、系統架構設計、編碼實現和本地調試、本地綜合測試、實施交付及提供遠程在線協助。

系統維護服務

本集團於本期間提供資訊系統的軟件及硬體系統維護服務，服務範圍包括系統設備維護及管理、數據庫維護、系統日常監控及系統升級，實現收入人民幣約413萬，同比增長約14.1%，佔本集團總收入2.3%。本集團於本期間的代表性系統維護服務包括向一間中國國有石油企業提供資訊系統維護服務，當中涉及逾2,000個加油站的加油IC卡系統，以及便利店管理系統，如維護銷售點（「POS」）終端、消費POS機、操作系統、數據庫系統及有關軟件、數據維護及技術培訓。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於本期間，收益同比大幅增長95.8%至人民幣約17,554萬元(2017年同期：人民幣約8,965萬元)，主要原因是智能終端產品銷售業務的收益增幅強勁，其中向位於北京的一間物聯網科技公司銷售電子產品的銷售額大幅增加，另外亦新增了位於北京及上海的客戶，分別是一間技術公司及一間數據服務公司，本集團向其銷售電子產品，這些都為本集團於本期間帶來可觀的收益，亦抵消了系統集成業務收益下降帶來的影響。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本期間，毛利大幅上升86.7%至人民幣約5,664萬元(2017年同期：人民幣約3,033萬元)。毛利上升主要由於智能終端產品銷售業務的收益增幅強勁，從而帶動整體收益大幅增加所致。毛利率同比則沒有顯著的變化。

其他收入

本集團於本期間，其他收入主要包括(i)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ii)租金收入；(iii)政府補助；及(iv)佣金收入。於本期間，其他收入增加56.3%至人民幣約161萬元(2017年同期：人民幣約103萬元)。該變動主要由於政府補助收入增加所致。

其他開支

本集團於本期間，其他開支增加了12.3倍至人民幣約40萬元(2017年同期：人民幣約3萬元)，包括收購業務的開支，詳情見本公告下文「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事項—本間內待完成的重大收購」一節。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於本期間，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匯兌差額淨額及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本期間其他收益淨額為人民幣約486萬元(2017年同期：收益淨額人民幣約45萬元)，主要由於本期間人民幣匯率變動所致。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本集團於本期間減值虧損(扣除撥回)為人民幣約301萬元(2017年同期：無)，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

分銷及銷售開支

本集團於本期間，分銷及銷售開支增加93.1%至人民幣約112萬元(2017年同期：人民幣約58萬元)，主要由於為支持本期間強勁的業務增長而增加銷售人員導致員工薪金及福利待遇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本期間，行政開支上升3.5倍至人民幣約2,447萬元(2017年同期：人民幣約546萬元)，主要由於(i)於2017年12月28日，本公司股份於主板上市，需要遵守的法例及規則有所增加，導致相關的法律、專業及宣傳費用增加；(ii)行政員工人數增加導致員工薪金及福利待遇增加；(iii)於2018年6月29日，本公司向承授人授出合共40,000,000份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相同數目普通股，當中三成的購股權於授予當天已可行使；(iv)因應業務發展需要，於2018年6月20日，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更改為香港灣仔駱克道353號三湘大廈23樓，辦公室面積大了，租金支出亦因而上升。

財務成本

本集團於本期間，財務成本減少15.5%至人民幣約98萬元(2017年同期：人民幣約116萬元)，主要由於本期間的銀行借貸金額比2017年同期減少，借貸利息支出亦相應下降所致。

研發開支

本集團於本期間，研發開支上升86.8%至人民幣約355萬元(2017年同期：人民幣約190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更加專注研發，以進一步拓展本集團的整體專業知識及資源，以及上文提及的購股權支出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所得稅開支增加48.6%至人民幣約651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增加所致。本集團的實際稅率減少8.7百分點至約22.0%，主要由於2017年同期的不可扣稅開支(主要包括上市開支)的稅務影響所致。

本期間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及純利率

基於上述因素，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上升1.3倍至人民幣約2,306萬元(2017年同期：人民幣約991萬元)。本集團的純利率上升2.1個百分點至人民幣約13.1%(2017年同期：11.0%)，主要由於本集團於2017年同期的上市開支影響所致。

業務收購預付款項

預付款項指就2018年9月13日所公佈的收購目標公司而支付的款項。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已採納嚴謹的財務管理政策，且其財務狀況保持穩健。於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約21,500萬元(2018年3月31日：人民幣約19,608萬元)。

於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為人民幣約6,352萬元(2018年3月31日：人民幣約8,272萬元)。流動比率(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的比率)約為3.1倍(2018年3月31日：約3.7倍)。

於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總額為人民幣約2,998萬元(2018年3月31日：人民幣約650萬元)。

於2018年8月31日，本公司(作為發行人)與恒明珠證券有限公司(作為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配售代理有條件同意按盡力基準促使獨立承配人以現金認購債券，本金總額最高達150,000,000港元。截至2018年9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4,000,000港元(折合人民幣約352萬元)的債券。債券經本公司同意可轉讓。債券將於債券發行日三週年到期。債券年利率為7%並按年以後付方式支付。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總借貸(包括銀行借貸及應付債券)除以總權益計算)約為13.7%(2018年3月31日：約3.0%)。

資本開支

本集團於本期間，資本開支上升27.3倍至人民幣約283萬元(2017年同期：人民幣約10萬元)，主要用於購買辦公室設備、運輸設備及俱樂部會籍。

資本承擔

於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2018年3月31日：無)。

貨幣風險

本集團因若干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以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而承受匯率波動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董事將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使用對沖工具。

或然負債

於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18年3月31日：無)。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18年9月30日及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所有投資物業均已抵押，以為本集團所獲授的銀行融資作抵押。

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事項

本期間內待完成的重大收購

於2018年9月13日及20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以收購目標公司的51.7321%擁有權(「收購事項」)，於重組後，該目標公司將間接全資擁有偉圖集團。截至2018年9月30日，收購事項仍在進行。不過，管理層預期收購事項將於2018年年末前完成。

董事認為，收購事項將會創造交叉銷售商機，因為本集團與偉圖集團均以服務政府、企業及機構的同組客戶為對象。預期本集團與偉圖集團可互相引薦客戶，從而擴大客戶基礎並產生協同效應。本公司亦向偉圖集團現有客戶提供配套服務，藉以增強其客戶基礎。因此，增加及擴大本公司客戶基礎屬收購事項可為本公司帶來的裨益。

偉圖集團亦擁有一支由28名專業人員組成的專業團隊。彼等於地理信息系統研發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涵蓋逾26個細範疇。收購事項將使本公司及偉圖集團為客戶提供更全面的解決方案，因為彼等的解決方案可透過提高競爭力及利潤率得以加強。

鑑於收購事項預期為本公司帶來的上述裨益(包括業務前景及業務協同效應)，董事會認為收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偉圖集團

偉圖集團榮獲多個獎項(包括軟件企業認定證書及軟件產品認定證書)。偉圖集團亦建立了龐大、廣泛的客戶基礎，涵蓋政府部門、國有控股企業、國有企業、上市公司及私人公司等。

偉圖科技及運維網絡均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該等公司為專門提供城市公共服務管理軟件即服務(「SaaS」)雲端服務及集成解決方案之國家高新技術企業。

憑藉於城市公共服務管理軟件系統建設和服務方面累積逾10年的技術及經驗，該兩間公司全力投入城市公共服務管理SaaS雲端服務及集成解決方案之設計、研發、銷售、實施及操作。

其產品及服務涵蓋城市公共服務管理逾26個細範疇，包括但不限於城市供水及排水、電力、電訊、節約用水、土地、房地產、運輸、公共安全、城市管理、燃氣、鐵路運輸、工業園、村屋管理、環保及醫院，為用戶提供優質及專業之完整週期之工業管理SaaS雲端服務及集成解決方案。彼等亦擁有4個註冊商標的知識產權及超過50個計算機軟件著作權。

湖南盈鼎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其獲批業務範圍計有(其中包括)研發網絡科技、整合及建設位址信息系統、地理信息系統工程、軟件技術轉移、軟件技術服務、數據處理及儲存服務及零售通訊設備及電子設備。

方宇運維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其獲批業務範圍計有(其中包括)物聯網範圍的技術發展、技術服務、技術顧問及技術轉移、識別及工業自動化設備的加工、批發及零售、批發及零售電腦、軟件及配套設備(不包括電腦信息系統保安產品)及通訊設備(不包括衛星電視播放、地面接收設備)及發展電腦軟件。

詳情載於本公司2018年9月13日及21日的公告。本公司將於適當的時候根據上市規則另發公告。

重大出售

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任何重大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事項。

持有的重大投資

除本公告上文「本期間內待完成的重大收購」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現時正在開拓及物色物聯網市場的投資及收購商機，並有意以內部資源及發行債券作為擴展業務的資金。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共僱用162名員工(2017年9月30日：147名員工)，於本期間，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人民幣約2,025萬元(2017年同期：人民幣約690萬元)。本集團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勞動合同法》、《勞動爭議調解仲裁法》，根據個別人士發展潛能、才幹及能力作出招聘及晉升，不以年齡、性別、種族、民族、宗教、傷健作出歧視。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之薪酬政策乃基於彼等之經驗、責任水平及整體市況而釐定。任何酌情花紅及其他獎賞均與本集團之溢利表現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之個人表現掛鈎。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薪酬政策及待遇。

主要獎項及證書

認證及證書	詳情	頒授時間／頒授之有效期限	頒授／認可機構
安防工程企業設計施工維護能力證書	確認艾伯資訊擁有壹級安防工程企業設計施工維護能力	2018年4月16日至2021年4月15日	中國安全防範產品行業協會
會員證書	核准艾伯資訊為「工業互聯網產業聯盟」普通會員單位	2018年6月11日	工業互聯網產業聯盟
資信等級證書	艾伯資訊被評審為*AAA*資信等級	2018年9月3日至2019年9月2日	深圳南方資信評估有限公司 (中國人民銀行深圳市中心支行備案資信評估機構)
知識產權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茲證明艾伯資訊知識產權管理體系符合標準：GB/T 29490-2013	2018年09月25日至2021年09月24日	中規(北京)認證有限公司
	通過認證範圍： 計算機應用軟件(物聯網城市公共安全管理領域)的開發、銷售、上述過程相關採購的知識產權管理		

認證及證書	詳情	頒授時間／頒授之有效期限	頒授／認可機構
會員證書	核准艾伯資訊為「廣東省市場協會」2018年度會員單位	2018年度	廣東省市場協會

另外，本公司執行董事滕峰先生於2018年6月8日獲烏魯木齊市質量技術監督局授予烏魯木齊市民用液化石油氣鋼瓶電子監管系統建設傑出貢獻獎。

簽訂產學研合作備忘錄

本集團於本期間，透過旗下的子公司艾伯資訊與武漢大學計算機學院合作，建立長期穩定的戰略合作夥伴關係，簽訂不具有法律效力為期三年的合作備忘錄（「合作備忘錄」），並成立「艾伯資訊·武漢大學物聯網聯合研發中心」。

雙方在合作中建立的互信、慣例與默契是雙方戰略合作夥伴關係的基礎，提高效率 and 共同發展是雙方合作的目標和根本利益，並將在人工智能(AI)、大數據應用、智能化軟件等前沿技術領域進行研發創新。

是次合作是旨在雙方充分利用各自優勢，增強信息資源共享水平，改善相互之間的交流，保持戰略夥伴相互之間高度信任，產生更大的競爭優勢，以實現雙方在成本、管理、服務、用戶滿意度以及業績方面的改善和提高。依托武漢大學計算機學院的科研技術、人才等優勢，為艾伯資訊建立專家庫、提供科技研發人員儲備，雙方通過項目合作、資源整合、成果共享、技術培訓、人才培養與交流等形式建立有特色的科研中心。

合作備忘錄為艾伯資訊與武漢大學計算機學院之間進行長期戰略合作的非法律性指導性文件和基礎，各項具體合作項目雙方將另行簽訂正式合同，兩者不一致的，以具體合同為準。根據備忘錄，雙方可視市場及雙方發展需要不斷增加合作內容。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武漢大學計算機學院乃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業務展望及策略

近年，中國的物聯網市場規模快速增長。根據前瞻產業研究院發佈的《2018–2023年中國智慧城市建設行業發展趨勢與投資決策支持報告》數據顯示，截至2016年底，全國所有副省級以上城市、89%的地級以上城市、49%的縣級城市已經開展智慧城市建設，累計參與的地市級城市數量達到300餘個，規劃投資達到人民幣3萬億元，建設投資達到人民幣6,000億元。同時，各地政府對城市公共安全建設也愈發重視，中國之城市公共安全管理需求日益增加，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該領域，把握向好的市場機遇。

繼續深耕現有業務 多元化收入來源

隨著國家智慧城市健康發展指導意見出台，相關市場規模不斷擴大，創新的商業模式相繼湧現。在市場力量的參與和推動下，智慧城市的發展越趨細分化，而相關應用也越來越趨眾化。在政府政策扶持、行業迅速發展的背景下，城市精細化管理在全國不斷推進，智慧城市的深度應用也將逐步進入新的發展階段。為順應市場需求，本集團除將持續縱向深耕核心業務外，亦致力抓緊市場蓬勃發展的良好勢頭，橫向挖掘新業務增長點，多元化收入來源。

加強核心技術研發 產品及服務升級

在本集團持續的科研投入下，已經完成消防產品及系統、以及智慧泊車系統等項目的研發，部分產品已於2018年第十屆國際物聯網博覽會(「IOTE」)展出，廣受好評。新產品方面，結合物聯網技術和區塊鏈技術，本集團正在研發商品防偽溯源系統，未來利用手機即可直接進行商品驗真，滿足消費者在網購方面的防偽要求。

本集團於本期間，與武漢大學合作建立互聯網研發中心，未來將繼續圍繞人工智能(AI)、大數據及智能化軟件等研發方向，將研發所得的成果轉化成產品及服務，進軍城市公共安全管理行業的更多領域，切合不同客戶的需求。

加大市場營銷力度拓展新客戶

本集團持續加大市場營銷投入，積極開拓新客戶，致力擴大市場份額。本集團於本期間，已完成開發消防安全管理系統，並於深圳市的學校和新疆的樓宇試用，期望能盡快推出市場，而自主研發的智能泊車系統預計第四季度會在河北省投入試運行。另外，識別駕駛者身份系統亦正計劃推出市場。

持續開拓「智慧城市」市場的不同領域

本集團竭力成為「智慧城市」市場領先的綜合物聯網智能終端產品應用及解決方案供貨商，正在將物聯網技術應用、系統集成及系統維護的經驗拓展至「智慧城市」之細分市場，例如智能穿戴、商品防偽溯源、智能交通及城市公共事業管理軟件即服務(SaaS)雲平台服務等。隨著「智慧城市」建設進程不斷深入，集團未來將聯合大型資訊科技公司，在高潛力的「智慧城市」細分市場項目上合作，為「智慧城市」的發展做出貢獻。

物色有利的策略性投資機遇

根據中國經濟信息社在2018年9月發佈的《2017-2018年中國物聯網發展年度報告》，2013年至2017年我國物聯網產業規模年複合增長率超過25%。本集團將緊扣物聯網市場需求，繼續尋找物聯網產業鏈上下游業務的投資機遇，提升經營效益，以保持我們在物聯網技術應用上的市場領先地位。本集團亦計劃與知名的互聯網公司、電商平台等企業建立戰略性夥伴關係，互補優勢，擴大資源的整合，引領產品及服務創新，積極推動業務持續發展，造強造大，共創雙贏局面。

本集團正物色商機進行收購，以擴大其原有業務，向多元化發展，以增加股東回報。

全球物聯網市場發展勢頭迅猛，行業已經進入黃金發展時期，本集團將不斷強化科技創新，擴大市場份額，把握向好的市場機遇。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8年9月30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就上市按發行價每股股份1.5港元發行100,000,000股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佣金及來自上市的發行開支後)為人民幣約8,800萬元。

截至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當中的合共人民幣約7,672萬元，且所得款項淨額已按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2月14日的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方式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未動用部分已經存入香港一家持牌銀行。下文載列所得款項淨額使用情況的概要：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 淨額的原計劃分配		截至2018年 9月30日 已實際動用	截至2018年 9月30日 未動用
	%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用作於2017年至2018年透過 擴闊我們的技術應用範疇 積極將我們的業務拓展至 「智慧城市」市場的不同領域	54.3	47,784	47,784	0
用作於2017年至2019年物色 有利策略投資機遇	19.4	17,072	13,500	3,572
用作於2017年至2019年進一步 提升技術研發能力，包括 但不限於數字駕駛者及車輛識別、 人臉偵測及氣瓶數字監察技術	16.3	14,344	6,633	7,711
用作額外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 企業用途	10.0	8,800	8,800	0
	<u>100.0</u>	<u>88,000</u>	<u>76,717</u>	<u>11,283</u>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於本期間，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且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股份。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洪木明先生(主席)、何天翔博士及黃國恩博士。本公司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適用的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董事進行企業管治慣例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述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董事會及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致力維護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為成功關鍵。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本公司守則，有關條款不較標準守則所載準則規定寬鬆。於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守則所載的準則規定。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

在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發佈資料

本公告在本公司網站(www.ibotech.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發佈。本公司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在上述網站發佈。

致謝

本人謹此，對董事局同寅之英明領導、各位股東的鼎力支持及全體員工的辛勤工作，深表謝意！展望將來，我們竭盡所能，為客戶提供更優質的產品及服務，期盼大家攜手合作，使本集團更進一步。

釋義

在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本公司」	指	艾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708)

「本公司守則」	指	一套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方宇運維」	指	江西方宇運維網絡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湖南盈鼎」	指	湖南盈鼎網絡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艾伯資訊」	指	艾伯資訊(深圳)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
「主板」	指	聯交所主板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重組」	指	目標集團之公司重組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明躍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目標集團」	指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偉圖集團」	指	偉圖科技、運維網絡、湖南盈鼎及方宇運維之統稱
「偉圖科技」	指	深圳市偉圖科技開發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
「運維網絡」	指	深圳市運維網絡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率

承董事會命
艾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黎子明

香港，2018年11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由執行董事黎子明先生、高偉龍先生、滕峰先生、余健強先生及呂惠恒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天翔博士、黃國恩博士及洪木明先生組成。